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 2021-012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发行字〔2007〕500号），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湖科技公司”或本公司）编制的截止2020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现在将报告的具体内容披露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根据星湖科技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8号文《关于核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国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星湖科技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072,562.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4.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899,998.42元，扣除承销和保荐及其他中介机构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215,496.04元。

截止2019年4月18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9]00013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50,914,500.05元。

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8,127,499.96 元，其中：支付中介发行费用 10,227,499.96 元，支付股权对价款 137,900,000.00 元。

2020 年 1-9 月使用募集资金 2,787,000.09 元，其中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 2,787,000.09 元。

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会计期间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产生净收入 349,165.02 元。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334,663.39 元。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市分行	44050170870109188888	100,000,000.00	250,448.93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713371588502	59,202,498.46	4,834,088.16	活期
宜宾市商业银行文江支行	17400201000000804	---	12,250,126.30	活期
合 计		159,202,498.46	17,334,663.39	

说明：（1）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 167,899,998.42 元，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8,697,499.96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159,202,498.46 元汇入星湖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已支付发行费用 10,227,499.96 元，已全部支付完毕。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6,79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091.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9 年：14,812.75			
				2020 年 1-9 月：278.7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完工程度 (%)
1	支付并购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价	支付并购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价	13,790.00	13,790.00	13,790.00	---	100.00
2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	1,500.00	1,500.00	1,022.75	(477.25)	68.18
3	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	1,500.00	278.70	(1,221.30)	18.58
合计			16,790.00	16,790.00	15,091.45	(1,698.55)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星湖科技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7,334,663.39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0.96%，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存储于经批准的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继续投入使用。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并购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价、支付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中，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进行技术开发，为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支撑。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将通过提升标的公司研发积累与技术实力，有效缩短部分产品开发周期、改善生产工艺水平、提高产品质量，从而使其产品更加适应市场需求多样化和对产品质量的要求，长远增强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资产交易事项

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国良、张凤、曾昌弟、张玲、贾云峰、方善伦、李远刚、蒋能超、夏磊、高福元、唐劲、彭相程、简勇、严敏等 14 名自然人持有的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对价 39,400.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为 25,610.00 万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4.61 元/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为 13,790.00 万元。

（二）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三）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
资产总额	31,958.93	28,520.24	20,855.63	17,065.56	15,210.00
负债总额	3,558.26	3,916.81	2,900.40	2,643.67	1,992.16
净资产总额	28,400.67	24,603.44	17,955.23	14,421.88	13,208.84

（四）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后，标的资产业务经营稳定，显示出较强的盈利能力。

(五) 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4,765.23	18,425.18	13,917.16	10,525.2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91.06	5,981.95	4,127.76	3,293.17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六) 业绩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017 年不低于 3,020 万元、2018 年不低于 3,20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3,790 万元、2020 年不低于 4,350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间，如果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交易对方需按照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优先以其届时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上限，股份补偿不足的部分将以现金进行补偿。

(七) 业绩经营情况

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293.17 万元、4,127.76 万元、5,981.95 万元，完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承诺。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		
1	支付并购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价	不适用	注 1	3,293.17	4,127.76	5,981.95	4,191.06	17,593.94	注 2
2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承诺业绩期间为 2017-2020 年，承诺利润的计算方法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各年度实际效益与承诺利润的计算口径保持一致。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017 年不低于 3,020 万元、2018 年不低于 3,20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3,790 万元、2020 年不低于 4,350 万元。

注 2：四川久凌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293.17 万元、4,127.76 万元、5,981.95 万元，完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承诺。

注 3：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募投项目-重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